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 公告

115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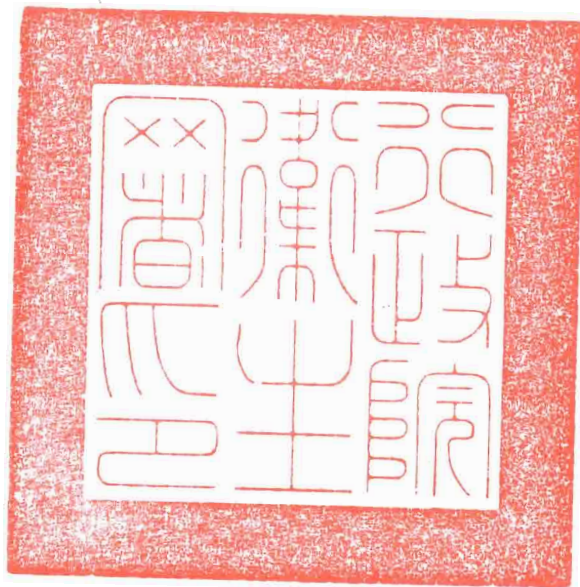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受文者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署授食字第1011101468號
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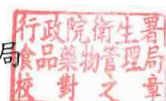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公告展延「昭信標準檢驗股份有限公司(藥物化學檢驗實驗室)」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認證效期。

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27條。

公告事項：展延認證效期之項目：水分、灰分、酒類中甲醇、酒類中乙醇。

副本：昭信標準檢驗股份有限公司(藥物化學檢驗實驗室)、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



署長 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組室(站)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衛生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認證編號：018

認證機構：昭信標準檢驗股份有限公司

實驗室：藥物化學檢驗實驗室

實驗室地址：24355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 3 段 517 號 6 樓

初次認證日期：97.12.18

有效認證期間：101.08.02 至 104.08.01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水 分	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。1984。中華民國國家標準。CNS 總號 5033，類號 N6114 食品中水分之檢驗方法
灰 分	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。1984。中華民國國家標準。CNS 總號 5034，類號 N6115，食品中粗灰分之檢驗方法
酒類中甲醇	行政院衛生署 92.07.23 署授食字第 0929214397 號修訂酒類中甲醇之檢驗方法(氣相層析法)
酒類中乙醇	行政院衛生署 92.07.23 署授食字第 0929214397 號公告修訂酒類中乙醇之檢驗方法